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5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五年六月

重要提示

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2年8月22日证监许可[2012]1151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2年11月6日正式生效。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5月5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5年3月31日，本招募说明书中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1月6日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层

设立日期：2001年5月22日

法定代表人：田德军

电话：（0755）26948070

联系人：刘宏

注册资本：12500万元人民币

目前公司股东及出资比例为：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60%、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Nikko Asset Management Co.,Ltd.）4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现任董事情况

董事长田德军先生，经济学博士，现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主管；上海远东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0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独立董事杜婕女士，民进会员，注册会计师，现任吉林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历任电力部第一工程局一处主管会计，吉林大学教师、讲师、教授。2011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田利辉先生，金融学博士后、执业律师，现任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教授。历任密歇根大学戴维德森研究所博士后研究员；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教授；南开大学金融发展研究院教授。2011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施天涛先生，法学博士，现任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法学院副院长、博士研究生导师、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和中国保险法学研究会副会长。2012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董事马金声先生，高级经济师，现任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名誉董事长。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副主任、主任，金银管理司司长；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副行长；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副董事长；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黄庆华先生，工科学士，现任上海宜利实业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历任上海宜利实业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助理、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纪事业部综合管理处主管。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Frederick Reidenbach（弗莱德）先生，毕业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斯克兰顿大学，注册会计师，现任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和首席营运官。历任日本富达投资首席行政官；富达投资（Fidelity Investment）旗下子公司KVH电信的首席执行长和首席营运官；日本Aon Risk Service的首席财务官和首席营运官。2010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Blair Pickerell（裴布雷）先生，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日兴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亚洲区总裁及全球首席营销总监。历任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2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董事孟朝霞女士，经济学硕士，现任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管理中心总经理、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总经理孟朝霞女士，经济学硕士。历任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管理中心总经理，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常务副总经理颜锡廉（Allen Yan）先生，工商管理硕士。历任美国富达投资公司财务分析员、日本富达投资公司财务经理，日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企划与分析部部长。2011年至今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督察长徐卫东先生，法学硕士。历任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原国务院法制局)财金司公务员，曾在中国证监会法律部和基金监管部工作，曾是中国证监会公职律师。2011 年至今任公司督察长。

3、基金经理

王超先生，金融工程硕士，经济学、数学双学士，7年证券从业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7年7月至2012年8月在深圳发展银行（现更名为平安银行）工作，主要从事债券自营交易盘投资与理财投资管理。2012年8月加入融通基金管理公司任投资经理。现同时担任融通债券、融通七天理财债券、融通标普中国可转债指数增强、融通通源短融债券、融通四季添利债券(LOF)和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

历任基金经理情况

自本基金合同生效起至2015 年3 月13 日，由蔡奕奕女士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自2015 年3 月14 日至今，由王超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4、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公司固定收益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总经理孟朝霞女士，常务副总经理颜锡廉（Allen Yan）先生，固定收益部总监、基金经理韩海平先生，基金经理王超先生。

5、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成立时间：1984年1月1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349,018,545,827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蒋松云

2、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207人，平均年龄30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1998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安心账户资金、企业年金基金、QFII资产、QDII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专户资产、ESCROW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2014年12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407只。自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45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飞速发展，始终保持在资产托管行业的优势地位。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与资产托管部"一手抓业务拓展，一手抓内控建设"的做法是分不开的。资产托管部非常重视改进和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工作，在积极拓展各项托管业务的同时，把加强风险防范和控制的力度，精心培育内控文化，完善风险控制机制，强化业务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作为重要工作来做。继2005、2007、2009、2010、2011、2012、2013年七次顺利通过评估组织内部控制和安全措施是否充分的最权威的SAS70（审计标准第70号）审阅后，2014年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第八次通过ISAE3402（原SAS70）审阅获得无保留意见的控制及有效性报告，表明独立第三方对我行托管服务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方面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也证明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的风险控制能力已经与国际大型托管银行接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ISAE3402审阅已经成为年度化、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保证业务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强化和建立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风格，形成一个运作规范化、管理科学化、监控制度化的内控体系；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持有人的权益；保障资产托管业务安全、有效、稳健运行。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中国工商银行稽核监察部门（内控合规部、内部审计局）、资产托管部内设风险控制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处室共同组成。总行稽核监察部门负责制定全行风险管理政策，对各业务部门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负责稽核监察工作的内部风险控制处，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合法性原则。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完整性原则。托管业务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应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审慎性原则。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必须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资产和其他委托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5）有效性原则。内控制度应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修改完善，并保证得到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独立性原则。设立专门履行托管人职责的管理部门；直接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必须相对独立，适当分离；内控制度的检查、评价部门必须独立于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部门。

4、内部风险控制措施实施

（1）严格的隔离制度。资产托管业务与传统业务实行严格分离，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采取了良好的防火墙隔离制度，能够确保资产独立、环境独立、人员独立、业务制度和管理独立、网络独立。

（2）高层检查。主管行领导与部门高级管理层作为工行托管业务政策和策略的制定者和管理者，要求下级部门及时报告经营管理情况和特别情况，以检查资产托管部在实现内部控制目标方面的进展，并根据检查情况提出内部控制措施，督促职能管理部门改进。

（3）人事控制。资产托管部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建立"自控防线"、"互控防线"、"监控防线"三道控制防线，健全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树立"以人为本"的内控文化，增强员工的责任心和荣誉感，培育团队精神和核心竞争力。并通过进行定期、定向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签订承诺书，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

（4）经营控制。资产托管部通过制定计划、编制预算等方法开展各种业务营销活动、处理各项事务，从而有效地控制和配置组织资源，达到资源利用和效益最大化目的。

（5）内部风险管理。资产托管部通过稽核监察、风险评估等方式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业务运作状况进行检查、监控，指导业务部门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排查风险隐患。

（6）数据安全控制。我们通过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数据和传输加密、数据传输线路的冗余备份、监控设施的运用和保障等措施来保障数据安全。

（7）应急准备与响应。资产托管业务建立专门的灾难恢复中心，制定了基于数据、应用、操作、环境四个层面的完备的灾难恢复方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为使演练更加接近实战，资产托管部不断提高演练标准，从最初的按照预订时间演练发展到现在的"随机演练"。从演练结果看，资产托管部完全有能力在发生灾难的情况下两个小时内恢复业务。

5、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贯彻落实全程监控思想，确保资产托管业务健康、稳定地发展。

（2）完善组织结构，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需要从上至下每个员工的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全面、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控制度的建设，一贯坚持把风险防范和控制的理念和方法融入岗位职责、制度建设和工作流程中。经过多年努力，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个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内部风险控制始终是托管部工作重点之一，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托管业务是商业银行新兴的中间业务，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之日起就特别强调规范运作，一直将建立一个系统、高效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体系作为工作重点。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托管业务的快速发展，新问题、新情况不断出现，资产托管部始终将风险管理放在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视风险防范和控制为托管业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基金法》、基金合同、基金托管人与基金管理人签署的《融通四季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和有关基金法规的规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对象、基金资产的投资组合比例、基金资产的核算、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管理人报酬的计提和支付、基金费用的支付、基金申购资金的到账和赎回资金的划付、基金收益分配、基金的融资条件等行为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核查，其中对基金的投资监督和检查自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开始。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违反《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或有关基金法规规定的行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确认。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基金托管人有义务要求基金管理人赔偿因其过失致使投资者遭受的损失。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

四、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情况

（1）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机构销售及服务深圳小组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 层

邮政编码：518053

联系人：陈思辰

电话：（0755）26948034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3-8088（免长途通话费用）、（0755）26948088

（2）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机构销售及服务北京小组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1241-1243单元

邮政编码：100140

联系人：魏艳薇

电话：（010）66190989

（3）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机构销售及服务上海小组

办公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8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6楼601－602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人：杨雁

联系电话：（021）38424950

（4）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层

邮政编码：518053

联系人：刘晶

联系电话：（0755）26948105

2、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５５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010）66107900

（2）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中山东路585号

法定代表人：范一飞

联系电话：（021）63371293

业务联系人：汤征程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62580818

客服电话：400-8888-666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李笑鸣

电话：（021）23219275

客服电话：400888800

（5）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45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电话：（021）33389888

联系人：曹晔

客服热线：95523或4008895523

（6）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曾小普

联系人：俞驰

客服热线：4008222111

客服电话：4008222111

（7）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法定代表人：范力

联系人：方晓丹

电话：（0512）65581136

客服电话：4008601555

（8）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201-205号

法定代表人：刘宝凤

电话：（022）5831666

联系人：王宏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11

（9）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法定代表人：李工

联系人：范超

电话：（0551）65161821

客服电话：（0551）96518、400-80-9651

（10）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解放东路29号迪凯银座22、23楼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20层

法定代表人：沈强

联系人：王佳苗

电话：（0571）86609015

客服电话：95548

（1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43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联系人：黄岚

电话：（020）87555888转833

客户服务热线：95575

（12）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8号

法定代表人：王春峰

联系人：胡天彤

电话：（022）28451709

客服热线：400-651-5988

（13）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人：刘阳

电话：（0755）83516289

客服电话：4006666888

（14）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荣超大厦4036号16-20层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联系人：吴琼

电话：（0755）22621866

客服电话：95511转8

（15）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1138号

法定代表人：杨树财

联系人：安岩岩

电话：（0431）85096517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0686

（16）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联系人：黄静

联系电话：（010）84183122

电话：4008188118

（17）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联系人：邓炯鹏

电话：0755-83198888

客服电话：95555

（18）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联系人：卢珊

电话：（010）83561072

客服热线：400-6989-898

（19）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正义路甲4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联系电话：95568

联系人：董云巍

（20）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联系人：赵艳青

电话：（0532）85023924

客服电话：（0532）96577

（21）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法定代表人：阎冰竹

联系电话：（010）66223584

联系人：王曦

（22）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东新街232号信托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联系人：刘莹

电话：（029）87406649

客服电话：95582

（23）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人：刘丹

联系电话：（0731）85832463

客服电话：95571

（24）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4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林爽

联系电话：（010）66045608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25）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鹿馨方

联系电话：（010）63080994

客服电话：4008008899

（2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侯艳红

电话：（010）60838995

客服电话：4008895548

（27）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吕慧

电话：（021）58788678

（28）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周嫦旻

电话：（0571）28829790　（021）60897869

客服电话：4000-766-123

（29）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30）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刘士余

联系人：高阳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31）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613号6幢55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9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练兰兰

电话：（021）54509988

（3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电话：（021）58781234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33）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奚博宇

电话：（021）68751860

客服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34）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26层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联系人：毛诗莉

电话：（0755）25831754

客服电话：4008881888

（35）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刘晨

电话：（021）22169081

客服电话：95525

（36）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王婉秋

电话：010-62020088

客服电话：400-888-6661

(37) 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8号皇岗商务中心主楼4F（07）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8号皇岗商务中心主楼4F（07）单元

法定代表人：曾革

联系人：王娓萍

电话：0755-33376853

客服电话：4006-877-899

(38) 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6 号1 幢11 层

法人代表：朱剑林

电话：400-8888-160

联系人：朱剑林

客服电话：95162、4008888160

(39)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电话：0755-82721122-8625

联系人：李延鹏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40）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威大厦1208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威大厦1208-1209室

法定代表人：罗细安

联系人：孙晋峰

电话：010-67000988

传真：010-67000988-6000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8811

（41）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B座46楼06-10单元、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A座6层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联系人：景琪

电话：021-20289890

传真：021-20280110

客户服务电话：400-021-8850

（42）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幢9层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联系人：魏争

电话：010-57418829

传真：010-57569671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5095

（43）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14号1幢1层、2层、9层、11层、12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西路3号新恒基国际大厦15层

法定代表人：王兵

联系人：赵森

电话：010-59539864

传真：010-59539806

客户服务电话：95162

（44）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70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702室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传真：010-88312885

联系人：苏昊

客服电话：400-0011-566

（45）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389号志远大厦18层

法定代表人：李长伟

联系人：谢兰

电话：010-88321613

客服电话：4006-650-999

（45）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法定代表人：许建平

联系人：李巍

电话：010-88085858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二）注册登记机构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13、14层

设立日期：2001年5月22日

法定代表人：田德军

电话：（0755）26948075

传真：（0755）26935011

联系人：杜嘉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嘉得信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中民时代广场A座2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中民时代广场A座201

法定代表人：闵齐双

联系人：尹小胜

经办律师：闵齐双　刘少华　尹小胜　崔卫群

电话：（0755）33382888（总机）　（0755）33033020（直线）　15302728596

传真：（0755）33033086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233 号汇亚大厦1604-1608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11 楼（邮编：200021）

法人代表：杨绍信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汪棣、刘莉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棣、王灵

五、基金的名称

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类型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八、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公司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型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类金融工具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也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本基金可参与一级市场及二级市场可转换债券的投资，因持有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将于30个工作日内卖出。

在开放期，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在非开放期，本基金不受该比例的限制。

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类金融工具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但在每次开放期前三个月、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三个月的期间内（如遇市场情况急剧变化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根据实际情况延长），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品种，不直接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金融工具。本基金封闭期的投资组合久期与封闭期剩余期限进行适当匹配。本基金的具体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利率策略、信用策略、类属配置与个券选择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以及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等部分。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在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内，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国家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国家产业政策及资本市场资金环境的研究，积极把握宏观经济发展趋势、利率走势、债券市场相对收益率、券种的流动性以及信用水平，优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资产比例配置。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适时调整组合久期，以获得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提高基金总体收益率。

2、利率策略

本基金将考察市场利率的动态变化及预期变化，对引起利率变化的相关因素进行跟踪和分析，进而对债券组合的久期和持仓结构制定相应的调整方案，以降低利率变动对组合带来的影响。本基金管理人的固定收益团队将定期对利率期限结构进行预判，并制定相应的久期目标，当预期市场利率水平将上升时，降低组合的久期；预期市场利率将下降时，提高组合的久期。以达到利用市场利率的波动和债券组合久期的调整提高债券组合收益率目的。

3、信用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不同信用等级债券与同期限国债之间收益率利差的历史数据比较，并结合不同信用等级间债券在不同市场时期利差变化及收益率曲线变化，调整债券类属品种的投资比例，获取不同债券类属之间利差变化所带来的投资收益。

本基金还将积极、有效的利用本基金管理人比较完善的信用债券评级体系，研究和跟踪发行主体所属行业发展周期、业务状况、公司治理结构、财务状况等因素，综合评估发行主体信用风险，确定信用产品的信用风险利差，有效管理组合的整体信用风险。

4、类属配置与个券选择策略

本基金根据券种特点及市场特征，将市场划分为企业债、银行间国债、银行间金融债、可转换债券、央行票据、交易所国债等子市场。综合考虑市场的流动性和容量、市场的信用状况、各市场的风险收益水平、税收选择等因素，对几个市场之间的相对风险、收益（等价税后收益）进行综合分析后确定各类别债券资产的配置。

本基金从债券息率、收益率曲线偏离度、绝对和相对价值分析、信用分析、公司研究等角度精选有投资价值的投资品种。本基金力求通过绝对和相对定价模型对市场上所有债券品种进行投资价值评估，从中选择具有较高息率且暂时被市场低估或估值合理的投资品种。

5、可转换债券的投资策略

可转换债券兼具权益类证券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特性，具有抵御下行风险、分享股票价格上涨收益的特点。本基金在对可转换公司债券条款和发行债券公司基本面进行深入分析研究的基础上，利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定价模型进行估值分析。本基金还会充分借鉴基金管理人股票分析团队及外部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对可转债的基础股票的基本面进行分析，形成对基础股票的价值评估，最终选择合适的投资品种。

6、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类证券的定价受市场利率、流动性、发行条款、标的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及其它附加条款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本基金将在利率基本面分析、市场流动性分析和信用评级支持的基础上，辅以与国债、企业债等债券品种的相对价值比较，审慎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类资产。

十、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十一、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十二、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5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5年3月31日。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421,497,754.70	90.93
	其中：债券	421,497,754.70	90.93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279,355.68	2.86
7	其他资产	28,767,810.68	6.21
8	合计	463,544,921.06	100.00

2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9,278,000.00	7.8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9,278,000.00	7.89
4	企业债券	259,569,754.70	106.2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42,650,000.00	58.38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421,497,754.70	172.49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4027	12瑞国投	400,000	41,004,000.00	16.78
2	122204	12双良节	399,990	40,458,988.50	16.56
3	1480391	14常房债	300,000	30,978,000.00	12.68
4	1480438	14陕交建债	300,000	30,945,000.00	12.66
5	124098	12达投资	299,640	30,635,193.60	12.54

4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7.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2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707.1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990,321.19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774,782.32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8,767,810.68

8.3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如下：

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A类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2年11月6日至2012年12月31日	0.50%	0.03%	0.47%	0.00%	0.03%	0.03%
2013年	-0.07%	0.12%	3.00%	0.01%	-3.07%	0.11%
2014年年度	12.89%	0.18%	2.97%	0.01%	9.92%	0.17%

融通岁岁添利定期开放债券B类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2年11月6日至2012年12月31日	0.40%	0.04%	0.47%	0.00%	-0.07%	0.04%
2013年	-0.47%	0.12%	3.00%	0.01%	-3.47%	0.11%
2014年年度	12.58%	0.17%	2.97%	0.01%	9.61%	0.16%

十四、基金费用概览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销售服务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6%÷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8%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8%÷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35%。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年度报告中对该项费用的列支情况作专项说明。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B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0.3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35%÷当年天数

H 为B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B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划出，由注册登记机构代收，注册登记机构收到后按相关合同规定支付给基金销售机构等。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服务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服务费率等费率（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提高该等报酬费率标准的除外），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服务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公告。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基金法》、《运作管理办法》、《销售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6月19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

本次更新招募说明书中重要变动部分如下：

一、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根据最新资料更新了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情况。

二、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一）基金托管人概况"的"主要人员情况"与"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和"（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信息。

三、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部分更新了部分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相关联系信息。

四、在"十、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数据为本基金2015年1季度报告中的投资组合数据。

五、在"十一基金的业绩"部分：按规定要求对基金的投资业绩数据进行了列示，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六、在"第二十二节 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对"定制服务"和"在线服务"进行了更新；

七、在"二十三、其他应披露的事项"部分：对本报告期内的基金公告进行了列表说明。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0日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尊敬的基金投资者：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的规定，经与托管银行协商，我公司决定自2015年6月19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金卡股份"（股票代码：300349）、"电广传媒"（股票代码：000917）、"江苏三友"（股票代码：002044）、"新界泵业"（股票代码：002532）、"新开源"（股票代码：300109）、"益丰药房"（股票代码：603939）、"华测检测"（股票代码：300012）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其中所用指数为中基协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简称"AMAC行业指数"）。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自该股票恢复交易并收盘价能反映其公允价值之日起，对其恢复按交易所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r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0755-26948088、400883808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310　　股票简称：东方园林　　编号：2015-067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为射洪县城南生态新城景观及基础设施建设PPP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中标单位。本项目采用PPP模式组建项目公司，项目总投资约20亿元（项目公司自筹），项目建设期约为10年，其中首期工程投资人民币约4亿元，建设周期约为2年（具体建设内容及投资额以各方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

一、中标项目主要内容

1、工程名称：射洪县城南生态新城景观及基础设施建设PPP项目

2、中标单位：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3、建设规模：估算总投资20亿元，其中一期为4亿元

4、主要建设内容：射洪县城南生态景观打造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其中首期建设内容包括沱牌大道南延段2公里范围主干道两侧景观带、沿线土地开发整理及市政基础设施、老鸦山公园及城南片区首期安置房建设。

5、建设周期：建设总周期约为10年，首期约为2年。

6、中标价格：建设期资金成本年化率11.3%，建设期以后资金成本年化率13.3%。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射洪县与成都、重庆距离都在200公里以内，属全省"一极一轴一区块"成都都市圈增长极，是四川省委、省政府确定的丘陵地区经济发展示范县和首批扩权强县试点县。截至2014年末，全县总人口100.78万，2014年实现生产总值260.06亿元，地方县级财政收入24.57亿元。（以上信息来自于射洪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shehong.gov.cn/）

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与交易对方未发生类似业务。

三、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20亿元，其中一期为4亿元，一期占公司2014年度营业收入的8.55%。该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将对公司2015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本项目是公司向PPP模式转型中的又一进展，能够有效降低项目风险，利于后期回款，也为公司其它PPP项目积累了经验。

四、项目履行风险提示

1、本项目的建设工期、总投资金额及一期投资金额仅为预估，接收《中标通知书》后，公司还需与四川射洪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有关合同事宜，合同具体内容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项目公司组建方各自的出资比例、项目公司的成立时间受各方工作进度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3、施工项目的付款方式、回款期限及回款保障以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4、本项目的履行将占用公司较大的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15-37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保荐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为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至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6月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有关议案，并与2015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上公告了相关内容。公司决定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聘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担任保荐机构，并与其签订了《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保荐协议》及《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承销协议》。天风证券持续督导的期间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的一个完整会计年度。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结的保荐工作。鉴于公司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期尚未结束，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更换为天风证券，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规定，华融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由天风证券承接，华融证券不再履行相应持续督导职责，天风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赵一明、张静负责具体督导工作。赵一明、张静简历见附件。特此公告。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九日

附件：

一、保荐机构简介

天风证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天风证券），是一家全国性的证券公司，总部设于武汉，在全国多个省市设有29家证券营业部，在北京、上海、四川和安徽等多地设5家分公司、1家控股子公司、2家全资子公司，为全国广大投资者提供专业细致的咨询与服务。发展至今，天风证券已成长为一家拥有全牌照，注册资本达23.4113亿元的全国性证券公司。

二、保荐代表人简介

赵一明先生：复旦大学管理学硕士，保荐代表人，现任天风证券投资银行部董事副总经理，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十一年。曾任职于海通证券投资银行管理部专职内核委员、万联证券投资银行部董事副总经理，现就职于天风证券投资银行部。近年来主持或参与了铜陵中发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福建鸿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IPO项目、上海英硕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IPO项目、福建归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IPO项目、中铁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可分离转换债项目、武汉英思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项目等。

张静女士：上海交通大学经济学学士，保荐代表人，现任天风证券投资银行部董事副总经理，曾任职于招商证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历任东海证券投资银行部业务董事、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就职于天风证券投资银行部。主持或参与了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配股、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江苏东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IPO项目等。

关于公司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 号公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下发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及我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我公司决定自 2015年6月19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骆驼股份"（股票代码：601311）、"长江电力"（股票代码：600900）、"信雅达"（股票代码：600571）、"国金证券"（股票代码：600109）、"飞利信"（股票代码：300287）、"建研集团"（股票代码：002398）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日

证券简称：茂业物流　　证券代码：000889　　公告编号：2015-57

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由于个人原因，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夏冠明副总裁于2015年6月18日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辞去本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即日生效。辞职后夏冠明在本公司不再留有任何职务，本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0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等有关规定，经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6月19日起，以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为计算依据，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骆驼股份（股票代码：601311），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的"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自"骆驼股份"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采用交易所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437　　证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15-081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6月19日，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哈尔滨恒世达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世达昌"）的通知，恒世达昌将其持有的5,760,000股公司股票以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方式质押给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办理了相关手续。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6月18日，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6月17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恒世达昌共持有公司312,3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68%；本次质押股份5,7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累计质押股份210,9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83%。

特此公告。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日